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4
	财务报表附注	1-85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081 号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redacted]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5年度、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　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　鑫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2,343,710.71	13,753,612.15	9,081,649.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10,950,120.52	118,824,220.97	84,068,205.05
应收账款	(三)	77,922,995.01	69,980,126.03	60,458,586.80
预付款项	(四)	1,295,691.81	843,921.60	871,406.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10,114,492.09	1,597,090.10	47,777.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53,921,882.74	48,677,268.88	47,523,504.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909.82
流动资产合计		306,548,892.88	253,676,239.73	202,177,039.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八)	15,421,140.85	16,279,334.75	17,137,528.55
固定资产	(九)	83,273,480.46	84,617,997.19	55,425,456.25
在建工程	(十)	180,993.42	494,783.99	28,864,971.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10,256,074.18	10,542,049.49	10,811,013.05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二)	4,666,500.00	4,666,500.00	4,666,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8,13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745,575.89	652,225.97	583,460.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631,904.52	127,252,891.39	127,488,930.34
资产总计		421,180,797.40	380,929,131.12	329,665,969.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10,000,000.00	20,000,000.00	39,7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五)	30,469,949.96	40,511,694.34	15,760,400.60
应付账款	(十六)	29,895,133.00	28,377,647.55	24,380,645.58
预收款项	(十七)	357,750.21	51,648.51	149,84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10,589,011.77	8,701,438.08	8,259,822.62
应交税费	(十九)	3,241,863.32	2,016,234.44	758,608.85
应付利息		12,083.33	24,911.29	30,55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	435,413.65	569,488.59	1,493,934.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001,205.24	100,253,062.80	90,583,812.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5,001,205.24	100,253,062.80	90,583,812.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一)	60,778,680.00	60,778,680.00	55,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二)	64,809,818.92	64,809,818.92	44,079,498.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三)	27,284,489.58	20,820,994.33	15,560,558.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四)	183,306,603.66	134,266,575.07	98,358,86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179,592.16	280,676,068.32	213,978,917.62
少数股东权益				25,103,23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179,592.16	280,676,068.32	239,082,15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1,180,797.40	380,929,131.12	329,665,969.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741,871.06	8,037,043.08	6,415,763.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238,202.92	104,286,275.54	70,312,718.05
应收账款	(一)	61,025,826.58	53,802,817.00	48,115,161.24
预付款项		892,202.00	791,678.80	871,406.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10,016,998.59	1,509,640.10	22,515.56
存货		49,257,487.50	42,087,840.89	40,913,795.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8,172,588.65	210,515,295.41	166,651,36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61,156,500.00	61,156,500.00	35,627,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261,701.10	59,483,013.27	27,401,083.85
在建工程		180,993.42	494,783.99	28,864,971.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68,010.24	4,222,090.79	4,359,159.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3,432.45	423,417.80	362,14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210,637.21	135,779,805.85	106,614,862.37
资产总计		383,383,225.86	346,295,101.26	273,266,222.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909,949.96	36,422,694.34	15,212,909.10
应付账款		28,621,122.35	25,073,639.77	20,394,534.06
预收款项		96,390.21	51,648.51	87,845.56
应付职工薪酬		7,151,088.03	6,624,843.37	6,186,605.20
应交税费		2,290,729.91	1,050,383.87	(628,255.07)
应付利息			6,786.29	30,55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7,346.83	419,854.99	2,690,463.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336,627.29	74,649,851.14	63,974,658.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5,336,627.29	74,649,851.14	63,974,658.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778,680.00	60,778,680.00	55,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809,818.92	64,809,818.92	44,079,498.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76,388.32	19,412,893.07	14,051,024.46
未分配利润		166,581,711.33	126,643,858.13	95,181,040.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046,598.57	271,645,250.12	209,291,56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3,383,225.86	346,295,101.26	273,266,222.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4,485,323.76	253,327,798.82	270,791,828.52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五)	294,485,323.76	253,327,798.82	270,791,828.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3,244,741.79	188,421,552.64	207,351,813.00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五)	172,075,940.77	150,583,203.09	165,292,838.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二十六)	3,684,030.56	2,428,565.47	2,537,470.45
销售费用	(二十七)	5,692,941.83	5,043,281.95	5,207,915.36
管理费用	(二十八)	30,582,776.60	26,637,388.43	29,121,949.35
财务费用	(二十九)	499,024.81	3,182,585.01	4,567,555.30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	710,027.22	546,528.69	624,084.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240,581.97	64,906,246.18	63,440,015.52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一)	5,537,295.52	3,321,447.41	3,797,058.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二)	397,933.79	50,456.33	240,150.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3,253.66	40,774.96	106,228.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379,943.70	68,177,237.26	66,996,924.23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三)	12,642,815.86	9,789,325.48	10,170,131.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737,127.84	58,387,911.78	56,826,792.8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737,127.84	58,387,911.78	53,931,090.54
少数股东损益				2,895,702.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737,127.84	58,387,911.78	56,826,79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737,127.84	58,387,911.78	53,931,090.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5,702.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0.97	0.9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	0.97	0.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38,406,667.78	210,335,224.41	224,728,430.94
减：营业成本	(四)	133,846,036.90	120,073,553.41	133,893,395.57
税金及附加		2,728,433.09	1,891,112.89	1,938,220.66
销售费用		3,777,372.51	3,119,795.15	3,388,611.84
管理费用		23,297,680.37	21,819,942.98	23,631,466.02
财务费用		(271,038.97)	1,632,259.72	2,476,091.60
资产减值损失		800,097.65	408,471.37	554,183.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74,228,086.23	61,390,088.89	58,846,461.73
加：营业外收入		1,586,701.92	918,094.16	1,386,626.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5,453.21	24,027.33	31,763.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453.21	24,027.21	3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769,334.94	62,284,155.72	60,201,324.35
减：所得税费用		11,134,382.49	8,665,469.66	9,395,576.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634,952.45	53,618,686.06	50,805,747.9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634,952.45	53,618,686.06	50,805,747.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楼财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5,723,633.11	254,453,084.39	295,865,791.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5,816,073.32	3,607,030.35	3,911,34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539,706.43	258,060,114.74	299,777,131.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946,158.49	134,460,534.74	187,530,365.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844,170.95	31,261,236.87	31,061,91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55,893.16	29,114,859.29	36,912,94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11,018,970.54	5,463,222.96	2,232,70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65,193.14	200,299,853.86	257,737,93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4,513.29	57,760,260.88	42,039,19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253.58	189,799.04	10,798,797.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1,253.58	189,799.04	10,798,79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74,972.61	9,508,766.75	16,829,055.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4,972.61	9,508,766.75	26,829,05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3,719.03)	(9,318,967.71)	(16,030,258.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48,800,000.00	66,7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48,800,000.00	66,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68,550,000.00	7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02,239.97	20,310,909.08	21,557,053.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02,239.97	88,860,909.08	97,557,05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2,239.97)	(40,060,909.08)	(30,807,053.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38,554.29	8,380,384.09	(4,798,11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53,612.15	5,373,228.06	10,171,34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92,166.44	13,753,612.15	5,373,228.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8,437,201.47	203,872,408.69	239,930,581.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245.55	1,029,032.23	3,159,99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216,447.02	204,901,440.92	243,090,57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713,108.27	112,195,314.90	169,209,326.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72,030.33	19,303,656.24	16,351,44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04,967.73	22,490,791.97	27,778,13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7,162.26	2,745,432.95	2,010,79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977,268.59	156,735,196.06	215,349,69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39,178.43	48,166,244.86	27,740,87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262.13	188,064.79	10,795,809.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8,262.13	188,064.79	10,795,80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28,595.33	9,282,830.24	16,045,039.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8,595.33	9,282,830.24	26,045,03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0,333.20)	(9,094,765.45)	(15,249,23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4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44,017.25	18,741,778.67	18,594,724.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44,017.25	58,741,778.67	48,594,72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44,017.25)	(33,741,778.67)	(18,594,72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04,827.98	5,329,700.74	(6,103,078.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37,043.08	2,707,342.34	8,810,421.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41,871.06	8,037,043.08	2,707,342.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20,820,994.33		134,266,575.07		280,676,06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20,820,994.33		134,266,575.07		280,676,06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63,495.25		49,040,028.59		55,503,523.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737,127.84		73,737,127.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63,495.25		(24,697,099.25)		(18,233,604.00)
1．提取盈余公积									6,463,495.25		(6,463,495.2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8,233,604.00)		(18,233,604.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27,284,489.58		183,306,603.66		336,179,592.16

4-1-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15,560,558.33		98,358,860.37	25,103,238.93	239,082,156.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15,560,558.33		98,358,860.37	25,103,238.93	239,082,156.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8,680.00				20,730,320.00				5,260,436.00		35,907,714.70	(25,103,238.93)	41,593,911.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387,911.78		58,387,911.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98,680.00				20,730,320.00								25,529,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4,798,680.00				20,730,320.00								25,529,000.00
（三）利润分配									5,260,436.00		(22,480,197.08)	(25,103,238.93)	(42,323,000.01)
1．提取盈余公积									5,260,436.00		(5,260,436.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6,794,000.00)		(16,794,000.00)
4．购买少数股权差异											(425,761.08)	(25,103,238.93)	(25,529,000.0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20,820,994.33		134,266,575.07		280,676,068.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9,599,453.64		61,584,874.52	22,207,536.59	193,451,36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9,599,453.64		61,584,874.52	22,207,536.59	193,451,36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61,104.69		36,773,985.85	2,895,702.34	45,630,792.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931,090.54	2,895,702.34	56,826,792.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61,104.69		(17,157,104.69)		(11,19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961,104.69		(5,961,104.6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196,000.00)		(11,196,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15,560,558.33		98,358,860.37	25,103,238.93	239,082,156.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19,412,893.07	126,643,858.13	271,645,25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19,412,893.07	126,643,858.13	271,645,25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63,495.25	39,937,853.20	46,401,34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634,952.45	64,634,95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63,495.25	(24,697,099.25)	(18,233,604.00)
1．提取盈余公积									6,463,495.25	(6,463,495.2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33,604.00)	(18,233,604.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25,876,388.32	166,581,711.33	318,046,598.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14,051,024.46	95,181,040.68	209,291,56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14,051,024.46	95,181,040.68	209,291,564.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8,680.00				20,730,320.00				5,361,868.61	31,462,817.45	62,353,68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18,686.06	53,618,686.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98,680.00				20,730,320.00						25,529,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4,798,680.00				20,730,320.00						25,529,000.00
5．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61,868.61	(22,155,868.61)	(16,79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361,868.61	(5,361,868.6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94,000.00)	(16,794,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778,680.00				64,809,818.92				19,412,893.07	126,643,858.13	271,645,250.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8,970,449.66	60,651,867.50	169,681,81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8,970,449.66	60,651,867.50	169,681,816.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0,574.80	34,529,173.18	39,609,74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805,747.98	50,805,747.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80,574.80	(16,276,574.80)	(11,19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080,574.80	(5,080,574.8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196,000.00)	(11,196,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980,000.00				44,079,498.92				14,051,024.46	95,181,040.68	209,291,564.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杭州帅宝电器有限公司，是由杭州富阳电子集团公司下属杭州继电器厂通过股份制改造设立的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11 月 12 日取得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4371578-3，法定代表人为楼月根，注册地为富阳镇北门路 10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275.3 万元。经富阳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7 年 10 月 30 日验资，出具了富会验字〔1997〕第 171 号验资报告。

于 2001 年 10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275.3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355.3 万元；其中由杭州富阳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70 万元杭州帅宝电器有限公司股权出资以 1：0.8 的折合作价 136 万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楼月根，新增部分由自然人夏启逵认购出资 20 万元，自然人孙华民认购出资 20 万元，自然人卢文成认购出资 10 万元；自然人车宝根认购出资 10 万元，自然人楼高达认购出资 10 万元，自然人徐在新认购出资 10 万元，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80 万元。该增资经杭州富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杭富会验(2001)第 493 号验资报告。

于 2002 年 4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355.3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521.3 万元；其中新增部分由韩国星电子株式会社以美元现汇出资，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166 万元。企业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韩资），公司名称变更为“杭州星帅尔电器有限公司”。该增资经杭州富阳同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同会事验〔2002〕417 号验资报告。

于 2003 年 11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521.3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611.3 万元；其中新增部分由自然人夏启逵出资 5 万元、自然人孙华民出资 5 万元、自然人卢文成出资 5 万元、自然人楼亚珍出资 5 万元、自然人车宝根出资 10 万元、自然人楼勇伟出资 50 万元、自然人孙海出资 10 万元，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90 万元。该增资经富阳同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同会事验〔2003〕477 号验资报告。

于 2004 年 6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611.3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859.4 万元；其中新增部分由中方股东以现金出资 180.7 万元人民币，韩国星电子株式会社以美元现汇出资 67.4 万元人民币，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248.1 万元。该增资经富阳同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同会事验〔2004〕316 号验资报告。

于 2007 年 12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同意原股东韩国星电子株式会社将持有本公司 95.22 万元的出资以 1:2 的价格（折合人民币 190.44 万元）转让给香港自然人袁璞铙。

于 2008 年 9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859.4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159.4

万元；其中新增部分由中方楼月根等 13 位自然人股东以现金方式出资 218.52 万元人民币，韩国星电子株式会社以美元现汇出资 48.24 万元人民币，香港自然人袁璞铙以美元现汇出资 33.24 万元人民币，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300 万元。该增资经富阳富春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富会验〔2008〕第 277 号验资报告。

于 2009 年 11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1,159.4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980 万元；其中新增部分由自然人楼月根以现金出资 620.75 万元人民币，自然人陆群峰以现金出资 199.85 万元人民币，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820.6 万元。该增资经富阳富春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富会验〔2009〕第 0503 号验资报告。

于 2010 年 4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分别同意自然人股东楼月根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6.355 万元出资，自然人股东楼勇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94.83 万元出资，自然人股东孙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965 万元出资，自然人股东陆群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99.85 万元出资，外方股东韩国星电子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6.42 万元出资以 1:1 的价格转让给韩国自然人朴钟允。

2010 年 9 月 8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10〕4038 号），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70,192,905.92 元。2010 年 9 月 20 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0〕318 号），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确定本公司资产评估价值 222,944,154.38 元，负债评估价值 63,709,912.58 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159,234,241.80 元。

2010 年 10 月 7 日，公司全体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约定确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0〕4038 号），并同意将经审计后的全部净资产 70,192,905.92 元按 1.40:1 折股，折合为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折股溢价 20,192,905.92 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2010 年 12 月 7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391 号）。

于 2010 年 11 月，根据创立大会决议，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号为 33010040001927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于 2011 年 1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5,598 万元；其中新增部分由安信乾宏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338 万股，维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260 万股，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598 万元。该增资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1〕18 号验资报告。

于 2013 年 3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韩国自然人朴钟允将其持有的全部 470.76 万股公司股份以 1:2 作价 941.52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自然人股东楼月根。

于 2013 年 12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香港自然人袁璞铙将其持有的全部

324.40 万股公司股份以 1:4 作价 1,297.8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自然人股东楼月根；同意维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 260.00 万股公司股份以 1:4 作价 104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自然人楼勇伟，公司性质由合资经营企业变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15 年 2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自然人赵其祥为本公司新股东，认缴投资 235.038 万元；同意自然人林一东为本公司新股东，认缴投资 43.668 万元；同意自然人毛红卫为本公司新股东，认缴投资 33.875 万元；同意自然人陆勇剑为本公司新股东，认缴投资 73.449 万元；同意自然人刘四兵为本公司新股东，认缴投资 20.389 万元；同意自然人戈岩为本公司新股东，认缴投资 73.449 万元，上述均以股权认缴出资。该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师报字[2015]第 151201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4 月 11 日，根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安信乾宏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5.56%股权转让给苏州新麟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6 年 4 月 8 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新版营业执照，本公司住所为杭州市富阳区受降镇祝家村交界岭 99 号(2、3、4、5 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7161431629，经营范围为：生产：继电器、厨房电子设备、片式元器件、敏感元器件；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

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

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大于 200 万元以上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或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位且金额 50 万元以上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并入金融资产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不计提坏账的控制组合以外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坏账	控制组合：以欠款企业间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40.00	4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控制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在 50 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10	10.00	9.00
运输设备	5-10	10.00	9.00-18.00
办公设备	5-10	10.00	9.00-18.00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简单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本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有效期
软件	5 年	软件使用有效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

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

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1）对于国内销售，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产成品检验入库后发货，客户收到货物后进行验收，待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收入并向客户开具增值税发票，收入确认的时点为客户验收合格时；

（2）对于国外销售，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产成品检验入库后发货，公司于发货并报关时确认收入，同时开具发票，收入确认时点为发货并报关时。

(二十三)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补充公司已经发生的或以后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公司在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政府补助是按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且确实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限内收到相关补助，才可以在这项补助成为应收款时予以确认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新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①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②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5%（注）	17%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5%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2%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30%后的余额或租金收入	1.2%、12%	1.2%、12%	1.2%、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25%、15%	25%、15%

注：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改增，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25%	25%	25%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25%	25%	25%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的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获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及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年检，取得更新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根据相关税收法规，本公司自 2011 年至 2016 年期间的所得税按 15%税率计征。

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企业安置残疾人员，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文)和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2007】67 号文)，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按当月实际安置残疾人人数在已缴增值税中按规定额度实行即征即退。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61 号，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在 20 万元到 30 万元（含 30 万元）之间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按 20%税率征收。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3,232.76	9,563.02	115,984.44
银行存款	49,478,933.68	13,744,049.13	5,257,243.62
其他货币资金	2,851,544.27		3,708,421.01
合计	52,343,710.71	13,753,612.15	9,081,649.07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51,544.27		3,708,421.01

(二) 应收票据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8,255,606.92	117,524,220.97	84,068,205.05
商业承兑汇票	12,694,513.60	1,300,000.00	
合计	110,950,120.52	118,824,220.97	84,068,205.05

其中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591,710.81	49,464,926.0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4,591,710.81	49,464,926.06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金额为 34,591,710.81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银行质押作为银行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外，本公司无用于贴现、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金额为 49,464,926.06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银行质押作为银行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外，本公司无用于贴现、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用于贴现、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035,202.67	100.00	4,112,207.66	5.01	73,824,672.96	100.00	3,844,546.93	5.21	63,655,747.20	100.00	3,197,160.40	5.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2,035,202.67	100.00	4,112,207.66		73,824,672.96	100.00	3,844,546.93		63,655,747.20		3,197,160.4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2,035,202.67	4,112,207.66	5.00	72,371,773.71	3,618,588.68	5.00	63,634,656.06	3,181,732.80	5.00
1 至 2 年				1,443,460.00	216,519.00	15.00			
2 至 3 年							9,439.24	3,775.70	40.00
3 年以上				9,439.25	9,439.25	100.00	11,651.90	11,651.90	100.00
合计	82,035,202.67	4,112,207.66		73,824,672.96	3,844,546.93		63,655,747.20	3,197,160.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的风险组合。

4-1-47

(2)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311,460.72	647,386.53	696,097.06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43,800.00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23,581,543.15	28.75	1,179,077.16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3,017,159.81	15.87	650,857.99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441,691.24	7.85	322,084.56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6,122,262.07	7.46	306,113.10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	5,208,336.22	6.35	260,416.81
合计	54,370,992.49	66.28	2,718,549.6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14,781,567.99	20.02	739,078.40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1,940,737.33	16.17	597,036.87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395,831.62	12.73	469,791.58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269,137.10	7.14	392,302.86
杭州海胜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547,564.27	6.16	227,378.21
合计	45,934,838.31	62.22	2,425,587.9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14,621,493.59	22.97	731,074.68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1,203,231.23	17.60	560,161.56
杭州海胜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650,670.81	8.88	282,533.54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5,578,121.07	8.76	278,906.05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825,163.13	7.58	241,258.16
合计	41,878,679.83	65.79	2,093,933.99

(5)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2 月 12 日到 2019 年 2 月 12 日期间所有应收账款质押获取银行贷款。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4,336,367.32	12,924,705.80	11,245,674.91

(四)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68,191.81	97.88	843,921.60	100.00	771,406.52	88.52
1 至 2 年	27,500.00	2.12				
2 至 3 年					100,000.00	11.48
合计	1,295,691.81	100.00	843,921.60	100.00	871,406.5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杭州飞浪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295,963.29	22.84
青岛育豪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238,000.00	18.37
中央金库	预缴进口增值税	118,028.46	9.11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116,400.00	8.98
上海益申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115,893.78	8.94
合计		884,285.53	68.2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无锡市中创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392,280.89	46.48
KSP STEEL CO.LTD	材料供应商	132,399.83	15.69
上海又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116,100.00	13.7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燃油供应商	77,602.88	9.20
青岛育豪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48,000.00	5.69
合计		766,383.60	90.8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无锡市中创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187,836.39	21.56
浙江金铎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176,280.27	20.23
杭州富阳恒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承包商	100,000.00	11.48
奥地利伍博公司	设备供应商	88,759.97	10.19
富阳市元通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供应商	83,800.00	9.62
合计		636,676.63	73.08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4,716.98	22.11			1,447,358.49	90.5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2,330.00	76.11	400,116.50	5.00	31,000.00	1.94	1,550.00	5.00	150,185.49	100.00	102,407.84	68.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7,561.61	1.78			120,281.61	7.52						
合计	10,514,608.59	100.00	400,116.50		1,598,640.10	100.00	1,550.00		150,185.49	100.00	102,407.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1,453,018.87			670,000.00						均为预付的中介机构费用，不存在无法收回的可能性，因此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371,698.11			277,358.49						
合　计	2,324,716.98			1,447,358.4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02,330.00	400,116.50	5.00	31,000.00	1,550.00	5.00	29,903.88	1,495.19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2,281.61	12,912.65	40.00
3 年以上							88,000.00	88,000.00	100.00
合计	8,002,330.00	400,116.50		31,000.00	1,550.00		150,185.49	102,407.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的风险组合。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398,566.50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100,857.84	72,012.62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投资款	8,000,00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324,716.98	1,447,358.49	
备用金及保证金	150,281.61	120,281.61	120,281.61
其他	39,610.00	31,000.00	29,903.88
合计	10,514,608.59	1,598,640.10	150,185.4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阔博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投资款	8,000,000.00	1 年以内	76.08	400,000.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费	1,453,018.87	其中金额 783,018.87 元，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670,000.00 元，账龄 1-2 年	13.8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辅导费	500,000.00	1-2 年	4.76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	371,698.11	其中金额 94,339.62 元，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277,358.49 元，账龄 1-2 年	3.54	
富阳市散装水泥办公室	采购保证金	32,281.61	3 年以上	0.31	
合计		10,356,998.59		98.51	400,0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费	670,000.00	1 年以内	41.9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辅导费	500,000.00	1 年以内	31.28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	277,358.49	1 年以内	17.35	
富阳市散装水泥办公室	采购保证金	32,281.61	3 年以上	2.02	
临安旺世工贸有限公司	房租	31,000.00	1 年以内	1.94	
合计		1,510,640.10		94.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富阳市散装水泥办公室	采购保证金	32,281.61	2-3 年	21.49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30,000.00	3 年以上	19.98	
宋春华	食堂备用金	30,000.00	3 年以上	19.98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20,000.00	3 年以上	13.32	
中国石油公司临安分公司	预存油款	19,185.38	1 年以内	12.77	
合计		131,466.99		87.54	

(六)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88,760.84		12,288,760.84	8,719,590.18		8,719,590.18	6,891,074.75		6,891,074.75
自制半成品	3,708,256.63		3,708,256.63	4,770,653.04		4,770,653.04	4,048,390.41		4,048,390.41
在产品	3,925,941.53		3,925,941.53	2,528,860.82		2,528,860.82	2,108,552.52		2,108,552.52
库存商品	33,998,923.74		33,998,923.74	32,658,164.84		32,658,164.84	34,475,486.59		34,475,486.59
合计	53,921,882.74		53,921,882.74	48,677,268.88		48,677,268.88	47,523,504.27		47,523,504.27

(2) 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杭州阔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八)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2016 年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8,067,238.56		18,067,238.56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8,067,238.56		18,067,238.5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787,903.81		1,787,903.81
本期计提	858,193.90		858,193.90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646,097.71		2,646,097.71
三、减值准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6,279,334.75		16,279,334.7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5,421,140.85		15,421,140.85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5,421,140.85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2015 年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067,238.56		18,067,238.56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8,067,238.56		18,067,238.5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29,710.01		929,710.01
本期计提	858,193.80		858,193.80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787,903.81		1,787,903.81
三、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7,137,528.55		17,137,528.5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6,279,334.75		16,279,334.75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6,279,334.75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2014 年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1,451,775.39	4,229,434.75	35,681,210.14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13,384,536.83	4,229,434.75	17,613,971.5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067,238.56		18,067,238.5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725,404.84	1,104,288.79	6,829,693.63
本期计提	916,379.22	7,049.06	923,428.28
本期减少金额	5,712,074.05	1,111,337.85	6,823,411.9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29,710.01		929,710.01
三、减值准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5,726,370.54	3,125,145.96	28,851,516.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7,137,528.55		17,137,528.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7,137,528.55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九)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1）2016 年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350,436.85	59,675,323.29	4,110,192.00	1,887,136.60	129,023,088.74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168,621.14	4,844,327.03	2,236,319.80	282,332.64	7,531,600.61
—在建工程转入		1,036,140.09			1,036,140.09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3,046,340.58	1,177,099.75	156,137.14	4,379,577.47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63,519,057.99	62,509,449.83	5,169,412.05	2,013,332.10	133,211,251.97
2．累计折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9,805,141.43	30,262,109.14	2,993,976.60	1,343,864.38	44,405,091.55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2,994,891.19	5,848,063.09	508,837.24	170,419.74	9,522,211.2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2,790,980.62	1,059,389.77	139,160.91	3,989,531.30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800,032.62	33,319,191.61	2,443,424.07	1,375,123.21	49,937,771.51
3．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50,719,025.37	29,190,258.22	2,725,987.98	638,208.89	83,273,480.46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53,545,295.42	29,413,214.15	1,116,215.40	543,272.22	84,617,997.19

（2）2015 年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8,425,743.61	57,557,444.17	4,141,369.39	1,872,092.02	91,996,649.19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1,539,877.50	2,777,214.69	86,579.57	90,467.09	4,494,138.85
—在建工程转入	33,384,815.74				33,384,815.74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659,335.57	117,756.96	75,422.51	852,515.04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350,436.85	59,675,323.29	4,110,192.00	1,887,136.60	129,023,088.74
2．累计折旧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7,595,911.90	25,187,841.08	2,549,455.22	1,237,984.74	36,571,192.94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2,209,229.53	5,545,196.54	550,502.64	174,889.85	8,479,818.5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70,928.48	105,981.26	69,010.21	645,919.95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9,805,141.43	30,262,109.14	2,993,976.60	1,343,864.38	44,405,091.55
3．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53,545,295.42	29,413,214.15	1,116,215.40	543,272.22	84,617,997.19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829,831.71	32,369,603.09	1,591,914.17	634,107.28	55,425,456.25

（3）2014 年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7,627,530.68	52,693,896.55	4,141,369.39	1,567,258.67	86,030,055.29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798,212.93	4,138,720.93		330,341.03	5,267,274.89
—在建工程转入		917,357.50			917,357.50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192,530.81		25,507.68	218,038.49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28,425,743.61	57,557,444.17	4,141,369.39	1,872,092.02	91,996,649.19
2．累计折旧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6,315,442.53	19,639,683.93	2,014,032.22	1,130,354.99	29,099,513.67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1,280,469.37	5,600,731.96	535,423.00	116,258.56	7,532,882.89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52,574.81		8,628.81	61,203.62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7,595,911.90	25,187,841.08	2,549,455.22	1,237,984.74	36,571,192.94
3．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829,831.71	32,369,603.09	1,591,914.17	634,107.28	55,425,456.25
（2）2013 年 12 月 31 日	21,312,088.15	33,054,212.62	2,127,337.17	436,903.68	56,930,541.62

2.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5. 固定资产抵押等情况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1,085,732.54 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账面价值为 4,957,922.05 元的机器设备因诉讼其使用权受到限制。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6,592,255.61 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 17,739,178.80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综合大楼和成品仓库							28,802,435.74		28,802,435.74
车间机器组装项目	180,993.42		180,993.42	494,783.99		494,783.99	62,536.09		62,536.09
其他									
合计	180,993.42		180,993.42	494,783.99		494,783.99	28,864,971.83		28,864,971.83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16 年度： 无

2015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综合大楼和成品仓库	27,000,000.00	28,802,435.74	4,582,380.00	33,384,815.74			123.65	100.00				自筹

2014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综合大楼和成品仓库	27,000,000.00	15,148,350.63	13,654,085.11			28,802,435.74	106.68	96.00				自筹

(十一)无形资产

2016 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1,990,027.20	145,815.00	12,135,842.20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990,027.20	145,815.00	12,135,842.20
2．累计摊销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503,873.46	89,919.25	1,593,792.71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239,800.56	46,174.75	285,975.31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1,743,674.02	136,094.00	1,879,768.02
3．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246,353.18	9,721.00	10,256,074.18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454,074.38	87,975.11	10,542,049.49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 6,188,063.94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2015 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990,027.20	145,815.00	12,135,842.20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11,990,027.20	145,815.00	12,135,842.20
2．累计摊销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96,152.26	28,676.89	1,324,829.15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239,800.56	29,163.00	268,963.5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1,535,952.82	57,839.89	1,593,792.71
3．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454,074.38	87,975.11	10,542,049.49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693,874.94	117,138.11	10,811,013.0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 10,486,153.74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2014 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11,990,027.20	145,815.00	12,135,842.20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990,027.20	145,815.00	12,135,842.20
2．累计摊销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1,024,272.34	31,593.25	1,055,865.59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239,800.56	29,163.00	268,963.5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64,072.90	60,756.25	1,324,829.15
3．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725,954.30	85,058.75	10,811,013.0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0,965,754.86	114,221.75	11,079,976.61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 10,725,954.30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获取银行贷款。详见附注“(十四)短期借款”。

(十二)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1）2016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4,666,500.00			4,666,500.00

（2）2015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4,666,500.00			4,666,500.00

（3）2014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4,666,500.00			4,666,50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3、 商誉形成过程

2013 年本公司向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原股东以人民币 7,777,500.00 元的作价收购其持有的 51%股权，收购日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100,000.00 元。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 0073 号追溯评估报告，收购日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6,100,000.00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7,093,065.61 元，评估增值 993,065.61 元，考虑到会计处理中的谨慎性原则，本公司采用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作为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因此收购支付对价大于 51%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 4,666,500.00 元（7,777,500-6,100,000× 51%=4,666,500）确认商誉。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12,324.16	745,575.89	3,846,096.93	652,225.97	3,299,568.24	583,460.66

(十四)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注 1
抵押、质押借款		15,000,000.00	19,750,000.00	注 2
担保借款			10,000,000.00	注 3
合计	10,000,000.00	20,000,000.00	39,750,000.00	

注 1、2：抵押、质押借款明细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开始	借款终止日	借款年利率	借款金额	权属	抵押物	抵押物账面价值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安支行（注）	2016.12.1	2017.12.1	4.35%	1,000.00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	3,269.49

注：抵押物详见附注“(八)投资性房地产”，“(九)固定资产.5”， “(十一)无形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开始	借款终止日	借款年利率	借款金额	权属	抵押物	抵押物账面价值	质押物	质押物账面价值
浙商银行杭州富阳分行	2015.6.18	2016.6.18	4.59%	500.00	本公司	房屋、土地	905.5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安支行（注）	2015.11.2	2016.11.2	4.35%	500.00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	3,430.20	应收账款	1,292.47
	2015.12.10	2016.12.10	4.35%	1,000.00					
合计				2,000.00			4,335.78		1,292.47

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安支行的借款由楼月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抵押物详见附注“(八)投资性房地产”， “(九)固定资产.5”，“(十一)无形资产”,质押物详见附注“(三)应收账款(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年利率	借款金额	权属	抵押物	抵押物账面价值	质押物	质押物账面价值
浙商银行杭州富阳分行	2014.9.23	2015.6.20	5.40%	500.00	本公司	房屋、土地	969.37		
	2014.10.10	2015.6.10	5.40%	5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安支行（注）	2014.2.29	2015.2.24	6.00%	500.00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	3,590.90	应收账款	1,124.57
	2014.8.18	2015.2.18	6.44%	380.00					
	2014.11.13	2015.11.13	6.60%	500.00					
	2014.11.14	2015.9.16	6.00%	185.00					
	2014.11.14	2015.9.22	6.00%	275.00					
	2014.11.14	2015.7.11	6.00%	135.00					
合计				2,975.00			4,560.27		1,124.57

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安支行的借款由楼月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抵押物详见附注“(八)投资性房地产”，“(九)固定资产.5”，“ (十一)无形资产”,质押物详见附注“(三)应收账款(5)”。

4-1-70

注 2： 担保借款明细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利率	借款金额	担保方
招商银行杭州富阳支行	2014.12.3	2015.12.2	5.60%	1,000.00	楼月根

(十五)应付票据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469,949.96	40,511,694.34	15,760,400.60

(十六)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采购款	29,461,633.00	26,590,170.68	23,841,469.58
项目设备款	433,500.00	1,787,476.87	539,176.00
合计	29,895,133.00	28,377,647.55	24,380,645.58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富阳瑞泰机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质量保证金

(十七)预收款项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96,390.21	51,648.51	149,845.56
预收房租	261,360.00		
合计	357,750.21	51,648.51	149,845.56

(十八)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1）2016 年度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701,438.08	37,731,744.64	35,844,170.95	10,589,011.77

（2）2015 年度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259,822.62	31,702,852.33	31,261,236.87	8,701,438.08

（3）2014 年度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6,750,833.94	32,570,906.96	31,061,918.28	8,259,822.62

2、短期薪酬列示

（1）2016 年度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97,504.25	33,821,249.27	31,852,841.46	10,065,912.06
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496,013.47	3,566,813.72	3,662,859.14	399,968.05
三、工会经费	107,920.36	343,681.65	328,470.35	123,131.66
四、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8,701,438.08	37,731,744.64	35,844,170.95	10,589,011.77

（2）2015 年度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78,216.74	28,228,203.49	27,908,915.98	8,097,504.25
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34,377.20	3,220,064.74	3,058,428.47	496,013.47
三、工会经费	36,992.95	250,154.43	179,227.02	107,920.36
四、职工教育经费	110,235.73	4,429.67	114,665.40	
合计	8,259,822.62	31,702,852.33	31,261,236.87	8,701,438.08

（3）2014 年度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93,674.33	29,743,437.29	28,358,894.88	7,778,216.74
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13,998.48	2,562,675.16	2,342,296.44	334,377.20
三、工会经费	89,616.40	262,872.41	315,495.86	36,992.95
四、职工教育经费	153,544.73	1,922.10	45,231.10	110,235.73
合计	6,750,833.94	32,570,906.96	31,061,918.28	8,259,822.62

(十九)应交税费

税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26,394.03	205,969.00	(100,653.21)
企业所得税	1,873,252.40	1,531,869.76	366,715.79
个人所得税	410,939.82	8,915.05	208,699.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319.71	51,089.33	41,050.64
教育费附加	33,985.12	21,895.42	19,116.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054.54	14,596.96	8,934.68
其他	529,917.70	181,898.92	214,744.90
合计	3,241,863.32	2,016,234.44	758,608.85

(二十)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25,000.00	1,115,456.09
其他	435,413.65	444,488.59	378,478.11
合计	435,413.65	569,488.59	1,493,934.20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二十一)股本

（1）2016 年度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杭州富阳星帅尔投资有限公司（注）	12,626,250.00	20.77			12,626,250.00	20.77
楼月根	28,245,600.00	46.47			28,245,600.00	46.47
夏启逵	2,092,950.00	3.44			2,092,950.00	3.44
孙华民	1,958,850.00	3.22			1,958,850.00	3.22
卢文成	962,650.00	1.58			962,650.00	1.58
钮建华	833,200.00	1.37			833,200.00	1.37
黄露平	407,050.00	0.67			407,050.00	0.67
楼亚珍	478,900.00	0.79			478,900.00	0.79
龚亦章	478,900.00	0.79			478,900.00	0.79
车宝根	957,850.00	1.58			957,850.00	1.58
楼高达	478,900.00	0.79			478,900.00	0.79
徐在新	478,900.00	0.79			478,900.00	0.79
苏州新麟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380,000.00	5.56			3,380,000.00	5.56
楼勇伟	2,600,000.00	4.28			2,600,000.00	4.28
赵其祥	2,350,380.00	3.87			2,350,380.00	3.87
林一东	436,680.00	0.72			436,680.00	0.72
毛红卫	338,750.00	0.56			338,750.00	0.56
陆勇剑	734,490.00	1.21			734,490.00	1.21
刘四兵	203,890.00	0.34			203,890.00	0.34
戈岩	734,490.00	1.21			734,490.00	1.21
合计	60,778,680.00	100.00			60,778,680.00	100.00

注：本期原股东富阳星帅尔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变更为杭州富阳星帅尔投资有限公司。

（2）2015 年度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楼月根	28,245,600.00	50.44			28,245,600.00	46.46
富阳星帅尔投资有限公司	12,626,250.00	22.55			12,626,250.00	20.77
安信乾宏投资有限公司	3,380,000.00	6.04		3,380,000.00		
苏州新麟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380,000.00		3,380,000.00	5.56
楼勇伟	2,600,000.00	4.64			2,600,000.00	4.28
夏启逵	2,092,950.00	3.74			2,092,950.00	3.44
孙华民	1,958,850.00	3.50			1,958,850.00	3.22
卢文成	962,650.00	1.72			962,650.00	1.58
车宝根	957,850.00	1.71			957,850.00	1.58
钮建华	833,200.00	1.49			833,200.00	1.37
楼亚珍	478,900.00	0.86			478,900.00	0.79
龚亦章	478,900.00	0.86			478,900.00	0.79
楼高达	478,900.00	0.86			478,900.00	0.79
徐在新	478,900.00	0.86			478,900.00	0.79
黄露平	407,050.00	0.73			407,050.00	0.67
赵其祥			2,350,380.00		2,350,380.00	3.87
林一东			436,680.00		436,680.00	0.72
毛红卫			338,750.00		338,750.00	0.56
陆勇剑			734,490.00		734,490.00	1.21
刘四兵			203,890.00		203,890.00	0.34
戈岩			734,490.00		734,490.00	1.21
合计	55,980,000.00	100.00	8,178,680.00	3,380,000.00	60,778,680.00	100.00

于 2015 年 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由 5,598 万元增至 6,077.868 万元，本次增资由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的股东赵其祥、林一东、毛红卫、陆勇剑、刘四兵、戈岩 6 位自然人以其持有的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49%股权出资方式进行。该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师报字[2015]第 151201 号验资报告。

（3）2014 年度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楼月根	28,245,600.00	50.44			28,245,600.00	50.44
富阳星帅尔投资有限公司	12,626,250.00	22.55			12,626,250.00	22.55
安信乾宏投资有限公司	3,380,000.00	6.04			3,380,000.00	6.04
楼勇伟	2,600,000.00	4.64			2,600,000.00	4.64
夏启逵	2,092,950.00	3.74			2,092,950.00	3.74
孙华民	1,958,850.00	3.50			1,958,850.00	3.50
卢文成	962,650.00	1.72			962,650.00	1.72
车宝根	957,850.00	1.71			957,850.00	1.71
钮建华	833,200.00	1.49			833,200.00	1.49
黄露平	407,050.00	0.73			407,050.00	0.73
楼亚珍	478,900.00	0.86			478,900.00	0.86
龚亦章	478,900.00	0.86			478,900.00	0.86
楼高达	478,900.00	0.86			478,900.00	0.86
徐在新	478,900.00	0.86			478,900.00	0.86
合计	55,980,000.00	100.00			55,980,000.00	100.00

(二十二)资本公积

（1）2016 年度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58,863,225.92			58,863,225.92
股份支付(注)	5,946,593.00			5,946,593.00
合计	64,809,818.92			64,809,818.92

（2）2015 年度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38,132,905.92	20,730,320.00		58,863,225.92
股份支付	5,946,593.00			5,946,593.00
合计	44,079,498.92	20,730,320.00		64,809,818.92

（3）2014 年度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38,132,905.92			38,132,905.92
股份支付	5,946,593.00			5,946,593.00
合计	44,079,498.92			44,079,498.92

注：详见附注“(十)股份支付”。

(二十三)盈余公积

（1）2016 年度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820,994.33	6,463,495.25		27,284,489.58

（2）2015 年度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560,558.33	5,260,436.00		20,820,994.33

（3）2014 年度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599,453.64	5,961,104.69		15,560,558.33

(二十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266,575.07	98,358,860.37	61,584,874.5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4,266,575.07	98,358,860.37	61,584,874.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737,127.84	58,387,911.78	53,931,090.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63,495.25	5,260,436.00	5,961,104.6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233,604.00	16,794,000.00	11,19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注)		425,761.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306,603.66	134,266,575.07	98,358,860.37

注：其他为购买少数股权差异。

(二十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2,003,525.59	170,696,061.48	251,128,717.39	149,405,460.99	256,758,238.36	152,774,155.19
其他业务	2,481,798.17	1,379,879.29	2,199,081.43	1,177,742.10	14,033,590.16	12,518,682.91
合计	294,485,323.76	172,075,940.77	253,327,798.82	150,583,203.09	270,791,828.52	165,292,838.10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保护器	94,516,447.79	50,986,820.09	91,498,732.38	51,711,407.68	95,242,560.31	56,369,008.67
起动器	119,354,514.30	70,498,949.83	104,306,891.70	62,367,621.12	120,402,129.29	69,612,365.40
接线柱	48,911,233.62	32,631,232.06	35,414,304.12	24,007,535.44	38,333,606.65	25,519,233.85
组合式两器	29,177,365.44	16,552,222.35	19,752,322.06	11,185,613.97		
其他	43,964.44	26,837.15	156,467.13	133,282.78	2,779,942.11	1,273,547.27
合计	292,003,525.59	170,696,061.48	251,128,717.39	149,405,460.99	256,758,238.36	152,774,155.19

(2)按地区类别划分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276,389,340.78	162,745,026.37	237,820,704.56	141,917,474.20	246,678,496.86	146,908,399.87
国外	15,614,184.81	7,951,035.11	13,308,012.83	7,487,986.79	10,079,741.50	5,865,755.32
合计	292,003,525.59	170,696,061.48	251,128,717.39	149,405,460.99	256,758,238.36	152,774,155.19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56,050,809.39	19.03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6,026,500.80	19.03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9,961,352.84	10.17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1,862,036.71	7.42
泰州乐金电子冷机有限公司	19,827,520.45	6.73
合计	183,728,220.19	62.39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7,060,362.01	14.63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36,757,358.89	14.51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31,150,432.91	12.30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4,824,834.39	9.80
泰州乐金电子冷机有限公司	16,327,280.88	6.45
合计	146,120,269.08	57.69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40,030,116.29	14.78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9,818,736.39	11.01
泰州乐金电子冷机有限公司	26,632,547.36	9.84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4,457,803.10	9.03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19,283,951.93	7.12
合计	140,223,155.07	51.78

(二十六)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城建税	1,633,484.51	1,396,582.17	1,442,700.97
教育费附加	712,750.01	607,773.51	696,893.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72,550.26	405,182.34	355,634.14
营业税		19,027.45	19,922.27
房产税	370,771.05		22,320.00
土地使用税	212,998.92		
其他	281,475.81		
合计	3,684,030.56	2,428,565.47	2,537,470.45

(二十七)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福利	2,550,797.36	1,806,019.40	1,851,966.71
运输费	1,731,611.04	1,648,745.14	1,531,514.10
差旅费	746,287.47	437,208.90	453,464.78
招待费	213,488.59	348,978.32	477,570.00
业务宣传费		321,056.40	376,531.00
样品费用	130,288.86	130,930.00	108,869.00
报关杂费	77,478.06	43,164.62	51,832.57
其他费用	242,990.45	307,179.17	356,167.20
合计	5,692,941.83	5,043,281.95	5,207,915.36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技术研发费用	10,207,471.01	8,324,813.80	9,311,376.24
职工薪酬福利	11,200,207.89	8,285,457.42	7,296,677.85
折旧摊销	3,716,498.88	2,892,782.55	2,515,480.54
认证费用	1,068,657.78	1,683,461.67	1,280,545.20
税金	572,109.87	1,349,247.96	1,289,873.41
办公费	854,891.84	620,161.37	876,635.50
装修费	25,918.28	319,393.72	2,784,405.41
其他	2,937,021.05	3,162,069.94	3,766,955.20
合计	30,582,776.60	26,637,388.43	29,121,949.35

(二十九)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045,300.42	3,511,264.81	4,549,374.59
减：利息收入	261,200.84	159,673.13	114,281.90
汇兑损益	(402,925.27)	(275,692.23)	(33,621.06)
手续费	117,850.50	106,685.56	166,083.67
合计	499,024.81	3,182,585.01	4,567,555.30

(三十)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710,027.22	546,528.69	624,084.44

(三十一)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政府补助	5,135,858.05	3,273,464.00	3,493,444.28	1,401,670.41	1,220,128.32	1,297,191.77
其他	401,437.47	47,983.41	303,614.52	401,437.47	47,983.41	303,614.52
合计	5,537,295.52	3,321,447.41	3,797,058.80	1,803,107.88	1,268,111.73	1,600,806.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附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优惠	注 1	3,734,187.64	2,053,335.68	2,196,252.51	与收益相关
富阳区重点工业投入和机器换人项目财政补助	注 2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投入补助	注 3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用工补助和社保补贴	注 4	8,340.00	155,820.00	18,9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注 5		114,700.00		与收益相关
十佳成长型企业奖励	注 6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税税金退回	注 7		81,622.32	657,925.77	与收益相关
富阳区专利补助	注 8		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见习补贴	注 9	23,701.00	20,886.00	26,706.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总工会 A 级企业补助	注 1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第一批专利资助	注 11	4,000.00	1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提升补助款	注 12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补助	注 13		8,000.00	13,1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内发明补助资金	注 14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贸易出口补助资金	注 15		3,10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建设专项资金	注 16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中心补助	注 17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培训补贴	注 18			88,06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注 19			39,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试点示范企业奖励	注 20				与收益相关
服务贸易出口奖励	注 21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注 22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利用资本市场扶持资金	注 23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中小企业国际化补助资金	注 24	17,000.00			与收益相关
表彰银湖街道先进集体	注 25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富阳工业企业财政专项奖励资金	注 26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层次人才购（租）住房补助	注 27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注 28	50,892.41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标准化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注 29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标准化补助	注 30	2,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比例安置残疾人奖励资金	注 31	16,41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退回	注 32	1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券兑现款	注 33	6,327.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135,858.05	3,273,464.00	3,493,444.28	

注 1：浙江省临安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杭州市华锦电子有限公司享受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批复》（临国税函[2013]18 号）

注 2：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富阳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等三部门关于下达 2015 富阳区重点工业投入和机器换人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富经信[2015]110 号）

注 3：杭州市富阳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富阳区 2015 年企业研发

经费投入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富科[2015]76 号）

注 4：富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富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富阳市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富劳社［2009］23 号、富财行字［2009］756 号），临安市民政局、临安市财政局、临安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下拨 2014 年度全市福利企业超比例安置奖励资金的通知》（临民［2015］64 号），临安市民政局、临安市财政局、临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拨 2014 年度全市福利企业社保补贴的通知》（临民［2015］4 号）

注 5：临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临安市财政局《关于发放 2014 年度工业资助奖励项目资金的证明》

注 6：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十大功勋工业企业等项目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富经信[2015]57 号）

注 7：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地方税务局《关于 2012 年部分中小微工业企业社会保险费集中减征有关事项的通知》（富地税费[2012]70 号），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地方税务局《社保减征证明》，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地方税务局、富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规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富财预字[2007]378、富残联[2007]50 号），杭州市富阳区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退费证明》，杭州市富阳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税费优惠批复通知书》（富地税直优批[2014]242 号、[2014]338 号、[2014]650 号），临安市地方税务局《关于 2014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征情况的证明》

注 8：杭州市富阳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富阳区 2015 专利专项资助资金的通知》（富科[2015]68 号）

注 9：富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富阳大学生见习训练实施办法的通知》（富政办[2011]60 号）

注 10：杭州市富阳区总工会《关于杭州市总工会拨付的杭州市社会责任建设 A 级企业补助经费的证明》

注 11：杭州市富阳区科技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杭州市第一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富财企[2015]56 号）

注 12：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杭州市富阳区商务局《关于拨付 2014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能力）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5]204 号）

注 13：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商务局《关于拨付 2012 年度省第二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630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省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4]764 号）

注 14：杭州市富阳区科技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拨付省 2014 年专利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的通知》（富科[2015]33 号）

注 15：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杭州市富阳区商务局《关于拨付 2013 年度杭州市服务贸易出口补助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5]200 号）

注 16：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富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富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富阳市标准化和品牌建设项目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4]688 号）

注 17：杭州市科学技术局、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1]191 号）

注 18：富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职业技能培训工作任务的通知》（富人社[2014]53 号）

注 19：富阳市科学技术局、富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富阳市 2013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专利）补助经费的通知》（富科[2013]18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杭州市专利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富科[2014]7 号、富财行[2014]93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杭州市第一批专利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富科[2014]37 号、富财行[2014]826 号）、《关于下达富阳市 2014 年第二批专利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富科[2014]48 号、富财行[2014]1092 号）

注 20：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富阳市 2013 年度杭州市级专利试点示范企业等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1091 号）

注 21：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商务局《关于拨付 2012 年度杭州市服务贸易出口奖励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628 号

注 22：杭州市富阳区商务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5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富商务[2016]3 号）

注 23：杭州市富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5 年杭州市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扶持资金的通知》（富发改金融[2016]12 号）

注 24：杭州市富阳区商务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5 年度中央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补助资金的通知》（富商务[2016]10 号）

注 25：中共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工作委员会、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办事处《关于表彰银湖街道 2015 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银湖党工委[2016]24 号）

注 26：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富阳区工业企业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富经信[2016]35 号）

注 27：杭州市富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 3 部门《关于下达富阳区 2016 年度引进高层次人才购（租）住房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注 28：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

注 29：杭州市富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富阳区标准化和品牌建设等项目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注 30：杭州市富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6 年富阳区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通知》

注 31：临安市民政局、临安市财政局、临安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下拨 2015 年度全市福利企业超比例安置奖励资金的通知》

注 32：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公告 《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调整对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定额减征标准的公告》

注 33：临安市科学技术局《临安市创新券管理办法》

(三十二)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3,253.66	40,774.96	106,228.06	273,253.66	40,774.96	106,228.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3,253.66	40,774.96	106,228.06	273,253.66	40,774.96	106,228.06
对外捐赠			15,000.00			15,000.00
其他	124,680.13	9,681.37	118,922.03	124,680.13	9,681.37	118,922.03
合计	397,933.79	50,456.33	240,150.09	397,933.79	50,456.33	240,150.09

(三十三)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36,165.78	9,858,090.79	10,270,734.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349.92)	(68,765.31)	(100,602.76)
合计	12,642,815.86	9,789,325.48	10,170,131.3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86,379,943.70	68,177,237.26	66,996,924.23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94,985.93	17,044,309.31	16,749,231.06
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97,488.05)	(6,115,896.44)	(4,965,680.4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本期未申报)	(687,125.86)	(737,256.95)	(637,352.03)
免征增值税退回	(933,546.91)	(513,333.92)	(549,063.13)
残疾人免征税收	(510,669.88)	(391,953.75)	(396,084.00)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93,349.92)	(68,765.31)	(100,602.7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83,074.08	572,222.54	69,682.69
所得税费用	12,655,879.39	9,789,325.48	10,170,131.35

(三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106,326.37	159,673.13	114,281.90
政府补助	5,135,858.05	3,273,606.32	3,493,444.28
其它	573,888.90	173,750.90	303,614.52
合计	5,816,073.32	3,607,030.35	3,911,340.7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	4,455,369.86	2,056,341.80	1,611,687.09
其他	6,563,600.68	3,406,881.16	621,020.69
合计	11,018,970.54	5,463,222.96	2,232,707.78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737,127.84	58,387,911.78	56,826,792.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0,027.22	546,528.69	624,084.44
固定资产等折旧	10,380,405.17	9,338,012.36	8,456,311.16
无形资产摊销	285,975.31	268,963.56	268,963.5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253.66	40,774.96	106,228.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预提费用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8,635.97	3,241,216.85	4,549,37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349.91)	(103,401.32)	(100,87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4,613.86)	(2,565,736.94)	7,500,753.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54,324.19)	(40,202,867.88)	(16,796,574.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8,623.92)	28,808,858.82	(19,395,863.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4,513.29	57,760,260.88	42,039,197.7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492,166.44	13,753,612.15	5,373,228.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53,612.15	5,373,228.06	10,171,342.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38,554.29	8,380,384.09	(4,798,114.4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　金	49,492,166.44	13,753,612.15	5,373,228.06
其中：库存现金	13,232.76	9,563.02	115,984.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478,933.68	13,744,049.13	5,257,243.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92,166.44	13,753,612.15	5,373,228.06

(三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851,544.27		3,708,421.0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注 1)**
应收票据	34,591,710.81	49,464,926.06		质押**(注 2)**
应收账款	14,336,367.32	12,924,705.80	11,245,674.91	质押**(注 3)**
投资性房地产	15,421,140.85	16,279,334.75	17,137,528.55	抵押借款**(注 4)**
固定资产	16,043,654.59	16,592,255.61	17,739,178.80	抵押借款、诉讼**(注 5)**
无形资产	6,188,063.94	10,486,153.74	10,725,954.30	抵押借款**(注 6)**
合计	89,432,481.78	105,747,375.96	60,556,757.57	

注 1：资金受限事项详见附注“(一)货币资金”。

注 2：质押事项详见附注“(二)应收票据”。

注 3：质押事项详见附注“(三)应收账款(5)”。

注 4：抵押事项详见附注“(八)投资性房地产”。

注 5：抵押、诉讼事项详见附注“(九)固定资产.5”，“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

注 6：抵押事项详见附注“(十一)无形资产”。

(三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42,843.07	6.9370	5,846,802.3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01,836.08	6.9370	2,093,836.8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0,892.23	6.9370	214,299.4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1,683.41		270,675.39
其中：美元	41,683.41	6.4936	270,675.39
应收账款	363,134.30		2,358,048.89
其中：美元	363,134.30	6.4936	2,358,048.89
应付账款	18,671.86		121,247.59
其中：美元	18,671.86	6.4936	121,247.5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7,371.19		252,658.63
其中：美元	26,942.77	6.1190	164,862.81
欧元	10,428.42	8.4189	87,795.83
应收账款	190,566.10	6.1190	1,166,073.96
其中：美元	190,566.10	6.1190	1,166,073.96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制造业	100.00		企业合并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制造业	100.00		企业合并

2015 年 2 月，本公司收购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发行 479.868 万股股份，收购其持有的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剩余 49%股权，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0,778,680.00 股，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制造业	51.00		企业合并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49.00%	2,895,702.34		25,103,238.92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28,416,320.58	48,715,041.37	77,131,361.95	25,900,262.10		25,900,262.10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39,314,839.86	5,909,596.60	5,909,596.60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升 100 个基点	(147,184.43)	(291,023.38)	(351,413.69)
下降 100 个基点	136,690.57	316,507.29	349,701.79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842,843.07		842,843.07	270,675.39		270,675.39	164,862.81	87,795.83	252,658.63
应收账款	301,836.08		301,836.08	2,358,048.89		2,358,048.89	1,166,073.96		1,166,073.96
应付账款	30,892.23		30,892.23						
合　计	1,175,571.38		1,175,571.38	2,628,724.28		2,628,724.28	1,330,936.77	87,795.83	1,418,732.59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楼月根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止，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楼月根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2017.1.19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4.9.10-2015.9.9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2.12-2016.12.30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8.6-2015.8.31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实际制人楼月根为本公司向招商银行富阳支行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最高额为 3,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项下的人民币实际短期借款余额为 0 万元。

201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楼月根为本公司向招商银行杭州富阳支行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最高额为 2,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5 月 5 日，该项连带责任保证已经履行完毕。

2014 年 2 月 12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楼月根为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杭州临安支行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最高额为 3,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该项连带责任保证已经履行完毕。

2013 年 8 月 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楼月根为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杭州临安支行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最高额为 3,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2015 年 8 月 31 日，该项连带责任保证已经履行完毕。

九、股份支付

(一)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946,593.00	5,946,593.00	5,946,593.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注）			

注：2013 年 2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楼月根将其持有的星帅尔投资共计 653,400.00 元股权以 1:1 价格转让给公司管理人员，星帅尔投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星帅尔投资持有本公司 12,626,250 股，该部分股权转让折合本公司的股份为 1,649,998.35 股，本公司股权公允价值参照 2011 年安信乾宏、维美创投认购本公司股份时的价值 4 元/股确定，因此计算出本次转让的星帅尔投资股权对应本公司股份公允价值为 6,599,993.40 元（4 x 1,649,998.35 = 6,599,993.40），股份支付金额（取整）为该股份价值减去实际支付转让价款即 5,946,593.00（6,599,993.40 － 653,400 =5,946,593.40）元，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二)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情况的。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2012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原告）与韩国 CERASEAL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ERASEAL 公司”，与社长金钟培合称“被告”）签订《买卖合同》，约定 CERASEAL 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一套生产 CRS-100 和 CRS-200A 继电器接线端子的技术和设备，总价 1,650,000 美元，计划安装在本公司子公司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处投入使用。首期货款支付之日起 125 日内到达上海港口，验收和培训计划在 2013 年 3 月 1 日左右进行，试运行和现场培训从设备到达原告 2 周内开始。付款方式：首期 40%、装运后 25%、接受测试后 30%、正常运行 1 年后 5%；首期付款，本公司在收到发票原件 10 日内，电汇 660,000 美元到 CERASEAL 公司；整体合同设备发运后，本公司将 412,500 美元通过 L/C 支付；测试、验收报告签订后，正常试运行 1 个月内，本公司将 495,000 美元通过 L/C 支付；正常运行 1 年，验收合格后，本公司将 82,500 美元通过 L/C 支付。60 日后合同设备全部或主体设备达不到合同技术要求，造成本公司经济损失按合同设备的 100%承担责任，部分达不到合同技术要求，按照达不到要求的设备的单价承担责任。该合同约定由中国法律管辖，管辖地为杭州市。

该合同签订后，本公司依约履行，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支付被告 660,000 美元，设备发运后又于 2013 年 4 月 1 日依约支付 412,500 美元。但被告设备由于设计和质量问题，无法按照合同约定在交货后 60 日后（2013 年 6 月 15 日）达到合同要求。原告经多次联系被告无果，于 2013 年 10 月 13 日通知被告解除合同，要求退款退货，并协商处理损失问题。

由于被告一直置之不理，2013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状》，以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为由请求：（1）判令被告退还本公司 1,072,500 美元及利息损失 31,504 美元（总计折合人民币 6,756,062 元；利息：660,000 美元自 2012 年 12 月 4 日计至 2013 年 12 月 3 日，412,500 美元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计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年利息 3.25%计算）；（2）判令被告赔偿本公司损失 1,072,5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563,271 元，以 2013 年 12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汇率 1:6.1196 计算）；（3）判令被告自行运回合同设备；（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4 年 1 月 13 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4）浙杭立预字第 1 号《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通知 CERASEAL 公司该院将受理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通过公告方式送达相关司法文书，本案已于 2015 年 7 月 1 日 立案，案号：（2015）浙杭商外初字第 00062 号。

2016 年 2 月 1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浙杭商外初字第 62 号《民事判决书》，裁决如下：一、CERASEAL 公司向本公司返还货款 1,072,500 美元并赔偿利息 31,504 美元，合计 1,104,004 美元。二、CERASEAL 公司自行运回《买卖合同（2012112701）》项下的设备。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通过公告方式送达相关法院判决书，CERASEAL 公司在法定三十日上诉期内未提出上诉请求，因此法院判决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依法生效。上述法院判决依法生效后，CERASEAL 公司仍未依法履行生效司法判决，未向本公司返还货款、赔偿利息并自行运回设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本公司依法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上述生效民事判决，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对被执行财产即《买卖合同（2012112701）》项下的设备启动司法拍卖、变卖等执行程序，以实现公司作为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此外，为减少进一步损失，降低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本公司拟作为买受人依法参与上述设备的司法拍卖、变卖程序，通过合法途径依法取得被执行设备的所有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针对 CERASEAL 公司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后续的处理已申请启动司法执行程序并作出详细有效的计划安排，逐步付诸有效实施。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报告期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3,068.62	6.5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48,709.58	100.00	3,222,883.00	5.00	56,455,706.96	99.70	2,822,785.35	5.00	47,203,328.34	93.50	2,371,235.72	5.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895.39	0.30				-		
合计	64,248,709.58	100.00	3,222,883.00		56,625,602.35	100	2,822,785.35		50,486,396.96	100.00	2,371,235.72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248,709.58	3,222,883.00	5.00	56,455,706.96	2,822,785.35	5.00	47,191,676.44	2,359,583.82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1,651.90	11,651.90	100.00
合计	64,248,709.58	3,222,883.00		56,455,706.96	2,822,785.35		47,203,328.34	2,371,235.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的风险组合。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21,074,665.62	32.80	1,053,733.28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1,448,770.08	17.82	572,438.50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318,617.13	8.28	265,930.86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	4,870,220.14	7.58	243,511.01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4,321,110.58	6.73	216,055.53
合计	47,033,383.55	73.21	2,351,669.1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12,992,064.66	22.94	649,603.23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9,212,236.06	16.27	460,611.80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547,128.61	9.80	277,356.43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594,239.82	8.11	229,711.99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283,068.62	5.80	164,153.43
合计	35,628,737.77	62.92	1,781,436.8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	12,992,064.66	25.73	649,603.23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9,212,236.06	18.25	460,611.80
杭州海胜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547,128.61	10.99	277,356.43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4,594,239.82	9.10	229,711.99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319,114.55	4.59	115,955.73
合计	34,664,783.70	68.66	1,733,239.18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其他关联方欠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4,716.98	22.32			1,447,358.49	95.8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0,000.00	76.80	400,000.00	5.00					65,593.81	100.00	43,078.25	65.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281.61	0.89			62,281.61	4.13						
合计	10,416,998.59	100.00	400,000.00		1,509,640.10	100.00			65,593.81	100.00	43,078.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1,453,018.87			670,000.00						均为预付的中介机构费用，不存在无法收回的可能性，因此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371,698.11			277,358.49						
合　计	2,324,716.98			1,447,358.4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00,000.00	400,000.00	5.00				3,312.20	165.61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2,281.61	12,912.64	40.00
3 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0.00	400,000.00					65,593.81	43,078.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的风险组合。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备用金	92,281.61	62,281.61	62,281.61
中介机构费用	2,324,716.98	1,447,358.49	
应收投资款	8,000,000.00		
其他			3,312.20
合计	10,416,998.59	1,509,640.10	65,593.81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156,500.00		61,156,500.00	61,156,500.00		61,156,500.00	35,627,500.00		35,627,5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25,627,500.00			25,627,500.00
合计	35,627,500.00			35,627,500.00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25,627,500.00	25,529,000.00		51,156,500.00
合计	35,627,500.00	25,529,000.00		61,156,500.00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欧博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华锦电子有限公司	51,156,500.00			51,156,500.00
合计	61,156,500.00			61,156,500.00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7,551,945.97	133,663,691.75	209,202,338.74	120,072,442.30	210,854,008.71	122,659,139.72
其他业务	854,721.81	182,345.15	1,132,885.67	1,111.11	13,874,422.23	11,234,255.85
合计	238,406,667.78	133,846,036.90	210,335,224.41	120,073,553.41	224,728,430.94	133,893,395.57

(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634,952.45	53,618,686.06	50,805,747.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0,097.65	408,471.37	554,183.52
固定资产等折旧	6,423,050.86	5,382,975.12	4,584,055.75
无形资产摊销	154,080.55	137,068.80	137,068.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453.21	24,027.21	35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预提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461.22)	1,672,086.44	2,561,338.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014.65)	(61,270.71)	(83,12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69,646.61)	(1,174,045.60)	2,841,246.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7,083.70	(41,501,059.91)	(17,501,412.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49,505.70)	29,659,306.08	(16,158,574.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39,178.43	48,166,244.86	27,740,876.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741,871.06	8,037,043.08	2,707,342.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37,043.08	2,707,342.34	8,810,421.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04,827.98	5,329,700.74	(6,103,078.68)

十四、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253.66)	(40,774.96)	(106,22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1,670.41	1,220,128.32	1,297,191.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757.34	38,302.04	169,692.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1,402,021.27
所得税影响额	(231,433.24)	(216,571.86)	(413,967.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93.67)
合计	1,173,740.85	1,001,083.54	2,345,816.2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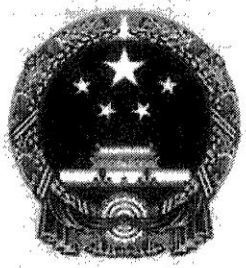
2016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34	1.21	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5	1.19	1.19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8	0.97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8	0.95	0.95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0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8	0.92	0.92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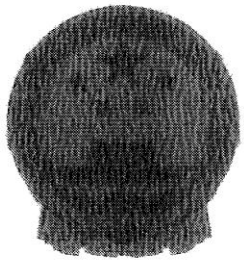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表报，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年05月19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www.sgs.gov.cn/noti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10700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NO 017359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5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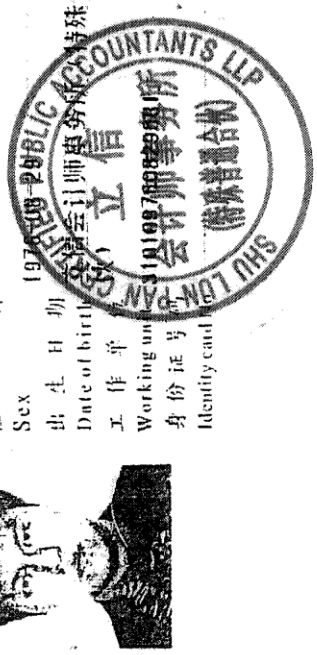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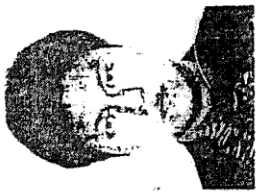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4-1-106





姓　　名 钱清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8-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10107[illegible]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 年 04 月 30 日
/y /m /d

3100000121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 年 1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沈鑫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11-10

Date of bir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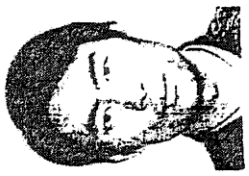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281198011101237

Identity card No.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